

住建局开展“社会稳定风险评估”工作部署会议

2018年5月22日，住建局召开了“社会稳定风险评估”工作部署会议，会议由综治信访办黄连涛主任主持，参加会议的有住建局党委副书记李明义、机关各科室和下属单位负责综治、维稳的分管领导和专员参加。会上下发了东港市住建局2018年“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攻坚年”活动实施方案、风险评估台账表。

黄连涛主任对风险评估工作做了布置，要求各单位对与广大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、牵涉面广、影响深远，易引发矛盾纠纷或有可能影响社会稳定问题的重大事项，都应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包括：

- 1、可能引发复杂社会矛盾、群体性事件或过激敏感性事件等不稳定因素的社会稳定风险。
- 2、国有企业改革方面的有关重大决策事项。
- 3、社会保障和公共事业方面的有关重大决策事项。
- 4、城市规划对沿线单位、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造成影响的建设项目。
- 5、重点项目建设过程中突发性事故的应急处理、安全生产隐患的生产安全风险。
- 6、公益性项目建设中涉及群众利益土地征用、拆迁补偿等方面的有关事项。
- 7、局党委认为应当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其他事项。

会上李明义副书记要求各单位要对风险评估工作高度重视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坚持以人为本、科学决策；预防为主、统筹兼顾；谁主管、谁负责；谁决策、谁负责。完善并严格落实责任追究机制，落实稳评督查工作常态化、

制度化、结合稳评实际制定“账单”，开展督导检查，及时通报情况。对于应当评估而未评估或者在评估过程中搞形式主义、弄虚作假、隐瞒情况，从而造成决策失误和重大影响的，实行责任倒查、责任追究，对相关责任人依法依规进行处理。

